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認股權證代號：8209)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當中載列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No. 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以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9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第1至7項決議案詳情載於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下文所載的新增決議案外，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均維持有效及不變。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舉行，除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亦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2. (e) 重選陳冠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f) 重選楊朴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g) 重選石樹元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h) 重選黃家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重選唐繼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j) 重選陳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執行董事
王清佑

香港，2023年5月19日

附註：

1. 隨補充通函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妥及遞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的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5至6頁「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一節。
2.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其他普通及特別決議案以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填妥及交回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就上文提呈的第2(e)至2(j)項決議案而言，接受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詳情載於補充通函附錄一。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王清佑先生及陳笑雨女士（主席）；四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小琴女士、陳冠樺先生、楊朴女士及石樹元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家駿先生、唐繼德先生及陳莉女士。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過適當及審慎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保留至少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刊登。